

屏東縣烏龍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
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紀錄

- 壹、會議議程
- 貳、報告事項
 - 一、主席報告
 - 二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
 - 三、各單位業務報告
- 參、提案討論
- 肆、臨時動議
- 伍、主席結論
- 陸、散會

記錄：

教師林育綺

主席：

屏東縣立烏龍國民小學校長張育欽

壹、會議議程

一、時間：112年5月8日 星期一 下午3:10

二、地點：烏龍國小辦公室

三、主席：張育欽校長

記錄：林育綺

四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簿(應出席人數教職員工37人、家長代表1人，合計38人，實際出席人數37人，許惠雯老師公假)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報告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修訂本校場地租借使用管理要點

說明：依據屏東縣政府112年3月21日屏府教國字第11210962800號函辦理

審查意見：詳本校場地租借使用管理辦法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主席結論

柒、散會：下午15:40分

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

第一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提案人	總務處 蘇高玄老師
案由一	修訂本校場地租借使用管理要點
說明	依據屏東縣政府 112 年 3 月 21 日屏府教國字第 11210962800 號函辦理
建議改進辦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校冷氣電費收取標準依據「屏東縣立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場所開放使用管理辦法」第九條規定收費。 2. 另外學校冷氣電費收取標準亦得依據「屏東縣立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場所開放使用收費標準表」室內場所需使用冷氣者，應加收空調費。 3. 請學校通盤檢視修訂本校場地租借使用管理要點，明文載明冷氣電費收費標準後，報府備查。
備註	